

设备采购合同

淄博通达科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



三、交货方式、交货时间等内容

1、交货方式：甲方场地

2、交提货时间：合同正式生效之日起 20 天

3、运输方式及费用：乙方自理

4、制作现场：甲方为乙方提供制作场地，在制作期间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叉车一部供乙方使用。

5、收货人及电话：

四、结算依据、付款方式和发票

1、结算依据：采购合同、乙方销售发票、甲方验收凭证等。

2、付款方式：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 50%的预付款壹拾柒万玖仟零肆拾元整 (¥179040.00)。待全部加工完成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订单金额的 30%即壹拾万零柒仟肆佰贰拾肆元整 (¥107424.00)，甲方验收完成后向乙方支付订单金额的 17%即陆万零捌佰柒拾叁元六角 (¥60873.60)，剩余 3%壹万零柒佰肆拾贰元肆角 (¥10742.40) 作为质保金，质保期为乙方交货后 12 个月，质保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。结算为现汇，不接受承兑。

五、双方权利义务

1、甲方义务：

- (1) 提前7日通知乙方送（提）货时间；
- (2) 按照合同约定办理货款结算、支付货款；
- (3) 按照乙方提示的方法，对货物搬运、储存保管。

2、乙方义务:

(1) 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提供的采购计划内容保质保量按时供应货物。

(2) 对货物的搬运、储存保管及使用方法等进行交底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责任:

(1) 逾期付款的,按逾期付款额的千分之3向乙方支付违约金,且乙方有权暂停供货。

(2)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其义务,给乙方造成损失的,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2、乙方责任:

(1) 逾期交货时,按逾期交货货款的千分之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,逾期超过7日的,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(2) 若甲方依照合同约定拒收或退货的,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(3) 乙方未按合同履行其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,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。

(4)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质量执行标准供货,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。

七、争议解决方式

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,双方先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时,按照以下第两种方式解决:

1、向各自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八、其他约定

1、本合同填写内容必须机打，手写和涂改均无效。

2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，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方贰份，乙方贰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未尽事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补充合同。

买方（甲方）（盖章）： 		卖方（乙方）（盖章）：  淄博通达科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	
单位地址：		单位地址：	淄博市淄川区建设路 125-2 号
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：	韩冰	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：	贾汉英 贾汉英
联系电话：		联系电话：	13053386817
开户银行：		开户银行：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淄博黄家铺支 行
银行账号：		银行账号：	15228201040010209
纳税识别号：		纳税识别号：	91370302MACUDM3064
签订时间：	年 月 日	签订时间：	2024 年 9 月 30 日